

内蒙古自治区地方志丛书

NEIMENGGU ZHICHOU ZHISHI CONGSHU

ᠨᠢᠮᠤᠩᠭᠤᠯᠠᠵᠢᠬᠤᠵᠢᠰᠢᠨ
ᠨᠢᠮᠤᠩᠭᠤᠯᠠᠵᠢᠬᠤᠵᠢᠰᠢᠨ

内蒙古自治区志

商业志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ᠨᠢᠮᠤᠭᠤᠯᠠᠳᠤᠨ ᠵᠢᠨᠢᠰᠦᠨ
ᠨᠢᠮᠤᠭᠤᠯᠠᠳᠤᠨ ᠵᠢᠨᠢᠰᠦᠨ
ᠨᠢᠮᠤᠭᠤᠯᠠᠳᠤᠨ ᠵᠢᠨᠢᠰᠦᠨ
ᠨᠢᠮᠤᠭᠤᠯᠠᠳᠤᠨ ᠵᠢᠨᠢᠰᠦᠨ
ᠨᠢᠮᠤᠭᠤᠯᠠᠳᠤᠨ ᠵᠢᠨᠢᠰᠦᠨ

内蒙古自治区志

商业志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内蒙古自治区志:商业志/内蒙古自治区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内蒙古商务厅编,一呼和浩特:内蒙古人民出版社,1998.7

(内蒙古自治区地方志丛书)

ISBN 7-204-04282-4

I. 内… II. ①内… ②内… III. ①地方志—内蒙古 ②商业—经济史—内蒙古 IV. K292.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98) 第 19154 号

内蒙古自治区志·商业志

《内蒙古自治区志·商业志》编纂委员会编

*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呼和浩特市新城西街 20 号)

内蒙古自治区商业厅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1092 1/16 印张: 36.5 字数: 600 千 插页: 18

1998 年 8 月第一版 1998 年 8 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 1—1500 册

ISBN 7-204-04282-4/K·307 定价: 90.00 元

《内蒙古自治区志》总监修、副总监修

- 总监修** 刘明祖 (中国共产党内蒙古自治区委员会书记)
- 云布龙 (中国共产党内蒙古自治区委员会副书记、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主席)
- 副总监修** 周德海 (中国共产党内蒙古自治区委员会常委、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常务副主席)
- 宝音德力格尔 (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副主席、内蒙古自治区地方志编纂委员会主任)

内蒙古自治区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 主任** 宝音德力格尔 (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副主席)
- 副主任** 孙海林 (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副秘书长、办公厅主任)
- 委员** 江 维 (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副秘书长)
- 冯有恩 (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副主任)
- 乌日途 (内蒙古自治区计划委员会主任)
- 云峰 (内蒙古自治区经济贸易委员会主任)
- 刘学敏 (内蒙古自治区科学技术委员会主任)
- 白音德力海 (内蒙古自治区人事厅厅长)
- 范游恺 (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厅长)
- 陈元涛 (内蒙古自治区统计局局长)
- 王孔运 (内蒙古自治区档案局局长)
- 杭桂林 (内蒙古自治区新闻出版局局长)
- 吴玉生 (内蒙古自治区社会科学院院长)
- 乌日吉图 (内蒙古自治区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主任、副编审)
- 张元凯 (内蒙古自治区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副主任、副编审)
- 新吉勒呼 (内蒙古自治区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副主任)

《内蒙古自治区志》编纂人员

总 纂 韩志然 孙海林 江 维 冯有恩

常务副总纂 乌日吉图

副 总 纂 张元凯 新吉勒呼

责任编纂 王松年 邢 野 孟国荣 武丽霞 郝文强

编 纂 曾 石 张晓虹 宋美英 姚思泰 孟秀芳
芙 蓉 侯丽娟 海 棠 韩 泽

《内蒙古自治区志·商业志》编纂委员会

顾 问 (按姓氏笔划为序)

云继光 宝音陶克图 林蔚然 金 波

梁国芳 樊家扬

李焕柱 (常务顾问)

主任委员 乌尔图达来 王焕文

副主任委员 张培桂 苏励宏 张国治 裴力建 徐长顺

委 员 (按姓氏笔划为序)

马 祥	王复康	王焕文	王 琳
乌尔图达来	刘从心	刘世彬	刘永旺
刘衍坤	白玉山	申杰石	左世元
关志勤	吉儒木	李文义	李占春
李东华	李启臣	李德奎	陈中汉
陈 礼	陈立岩	张国治	张培桂
张 渊	张银焕	苏励宏	郑焕星
段新民	赵文江	赵云亭	范佳嘉
徐长顺	徐荣生	贾寅珍	勒博特
塔 拉	崔国文	常树青	韩占春
裴力建	额木勒	戴福生	

《内蒙古自治区志·商业志》编辑办公室

总 编 张培桂

副 总 编 裴力建 徐长顺

编辑办公室：

主 任 徐长顺

副 主 任 刘从心 李德奎

编 辑 许昌鸿 张令范

《内蒙古自治区志·商业志》评审委员会

(1997年9月11日)

- 主任委员** 乌尔图达来 (内蒙古商业粮油(集团)总公司总经理,自治区志·商业志编纂委员会主任)
- 副主任委员** 冯有恩 (内蒙古自治区政府办公厅副主任,自治区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副主任)
- 张国治 (内蒙古自治区商务厅副厅长,自治区志·商业志编纂委员会副主任)
- 乌日吉图 (内蒙古自治区地方志办公室主任)
- 张培桂 (内蒙古自治区志·商业志编纂委员会副主任、总编)
- 张元凯 (内蒙古自治区地方志办公室副主任)
- 苏励宏 (内蒙古自治区志·商业志编纂委员会副主任)
- 委员** 武连生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地方志编辑室主任)
- 新吉勒呼 (内蒙古自治区地方志办公室副主任)
- 裴力建 (内蒙古自治区志·商业志编纂委员会副主任、副总编)
- 王松年 (内蒙古自治区地方志办公室第二编辑室主任)
- 徐长顺 (内蒙古自治区志·商业志编纂委员会副主任、副总编、商业志编辑办公室主任)
- 孟国荣 (内蒙古自治区地方志办公室第二编辑室编辑)
- 刘从心 (内蒙古自治区志·商业志编辑办公室副主任)
- 武丽霞 (内蒙古自治区地方志办公室第二编辑室编辑)

序

《内蒙古商业志》是《内蒙古自治区志》的组成部分。它是在自治区商业（务）厅和内蒙古商业粮油（集团）总公司的领导下，在自治区地方志办公室的指导下，经过参加修志工作众多同志近7年的辛勤劳动，终于完成了编修工作，通过评审出版面世了。从此结束了内蒙古地区“有商无志”的历史。是很值得庆贺的一件大事。

《内蒙古商业志》，是第一部全面系统记述内蒙古商业形成与发展历史的专业志。客观地记述了商业在经济社会生活中的地位及其所具有的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全书分为综述和行业、市场、管理、教育等4章30节，翔实记述了9个行业，9个具有代表性的市场，8项专业管理和商业教育的发展变化。结构严谨，记述简洁朴实。既有一定的深度，又有一定的广度。文字通俗、简练、流畅，可读性强。

《内蒙古商业志》，是一部具有较高质量水平的志书。这不仅是它广泛收集、整理了极为丰富的历史资料；更重要的是，在编修过程中，始终坚持运用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和实事求是的态度，对繁杂的历史资料，认真进行科学的鉴别分析；本着立足当代，详今略古，古为今用的原则，力求真实地记述从元代到1990年700余年来内蒙古商业（民族贸易）的兴衰起伏、演变发展的历史。侧重记述了内蒙古自治区成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以来，国营商业（民族贸易）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贯彻执行党的民族政策和“发展经济，保障供给”的财经工作总方针，坚持政治观点、生产观点和群

众观点，以为人民生活服务，为发展生产服务，为社会主义建设服务为宗旨，在发挥沟通城市与乡村，生产与消费之间的桥梁与纽带作用，促进经济发展，丰富各族人民的物质和文化生活，为内蒙古自治区的政治稳定、经济繁荣、民族团结、社会进步，做出了重大贡献，取得了可贵的经验。特别是对改革开放以来，国有、集体和私营、个体等多种所有制商业全面发展，流通活跃，商品充裕，市场空前繁荣的大好形势，作了重点记述。充分显示出商业在社会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的形势下，对于活跃城乡之间、地区之间的物资交流，乃至在对外经济商贸合作，传播科学技术信息等方面，越来越具有的重要作用。同时，《内蒙古商业志》对于国营商业（民族贸易）工作中，曾经出现过的失误和走过的弯路，也秉笔直书，实事求是地加以记述，充分体现出志书应有的风格和特征。

内蒙古地处祖国北部边疆，既是蒙古民族聚居区，又是多民族聚居区。生产发展水平，各民族的社会生活习俗等都有诸多差别，都具有显著的民族特色。因而内蒙古地区的商业，基本上是属于民族贸易的范畴。《内蒙古商业志》最主要的特点，是全书的总体结构以民族贸易为主线，具体内容在记述一般商业所具有的共性的同时，都重点突出了内蒙古商业的民族特点、地区特点和历史特点。既表明内蒙古商业是全国商业的有机组成部分，又体现出内蒙古商业所具有的民族贸易特色。这是完全符合内蒙古商业形成、发展的历史与现实的。早在内蒙古商业形成以前，就是来自各族人民群众生产和生活的特殊需要，进行互通有无的物物交换活动，逐步发展形成了以货币为媒介的商品交换，实质上就是早期的民族贸易。在内蒙古自治区成立前的1946年，创办的国营（公营）商业，就是从事新型民族贸易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党和国家非常重视发展民族贸易，制定与实施了各项扶植和优惠政策，有力地支持了内蒙古民族贸易的健康发展。

市场是商业活动的集中场所，是商业发展的产物。市场的兴衰标志着商业的发展变化。《内蒙古商业志》分别选择记述了代表主要城市、工矿区、牧业区、农业区和边境口岸等9个市场的发展变化。并根据其形成的历史长短和所处的地位、所起的作用，记述有详有简，各有侧重。也充分反映出内蒙古商业市场发展变化的实际情况。

综上所述，足以说明《内蒙古商业志》是一部资料性、思想性、科学性、真实性相统一，具有高质量水平的志书。毫不夸张地说，它是一部正确认识内蒙古商业的历史，服务现在，开创未来，不仅具有近期社会效益，而且必将产生久远社会效益的意义重大的志书。也是经得起历史检验的合格志书。很值得全区商业工作者和有志于研究少数民族地区商业经济的专家学者一读。当然，任何事物都不可能是十全十美的。《内蒙古商业志》美中不足之处还望读者指正。

在《内蒙古商业志》出版之际，我仅以此短序表示祝贺，并向参与编修工作的全体人员，特别是对修志工作勤奋拼搏做出贡献的离退休同志，表示问候和感谢。

林蔚然

1998年3月

凡 例

一、《内蒙古自治区志》(以下简称《区志》)是全面记载内蒙古地区自然、经济、政治、社会、人文等各方面历史与现状的资料性著述。

二、《区志》以马克思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为指导思想,以四项基本原则和实事求是的原则为指导方针,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以《中共中央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为准绳,力求突出时代特点、地区特点和民族特点。

三、《区志》下设专业分志。专业分志坚持纵贯古今、详近略远、详独略同的原则,根据“以类系事、事以类从、类为一志”的原则设置。类的划分参照国家行业分类标准,兼顾现行部门管理体制。

四、《区志》采用述、记、传、志、图、表、录等体裁;专业分志为主体,采用横排竖写的体例进行记述;除大事记外,各专业分志原则上按照章、节、目的层次编写;综合分志按照篇、章、节、目的层次编写。

五、上限尽可能追溯到事物发端,建置之始;下限断至1990年;个别专业分志视其情况,下限可适当提前或下延。

六、记述范围,以各专业分志下限年度的内蒙古自治区行政区划为准。历史上与内蒙古地区有联系,但现在不属于内蒙古自治区地域范围的事件,择要记述。

七、各专业分志,原则上不单设大事记和人物志,有关内容均

归入《内蒙古自治区志·大事记》和《内蒙古自治区志·人物志》。

八、《区志》的记述，采用语体文，记述体。

九、用字，以国家文字改革委员会编印的《简化字总表》、文化部和文字改革委员会联合发布的《第一批异体字整理表》为准。

十、数字的用法，按1987年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国家出版局、国家标准局、国家计量局、国务院办公厅秘书局、中共中央宣传部新闻局、出版局公布的《关于出版物上数字用法的试行规定》执行。

十一、计量单位名称、符号的运用，按1984年国务院发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执行。

十二、标点符号，按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中华人民共和国新闻出版总署1990年3月修订发布的《标点符号用法》执行。

十三、历史纪年，清代以前采用帝王纪年和年号纪年；民国时期采用民国纪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采用公元纪年。帝王纪年、年号纪年、民国纪年后均括注公元纪年。

十四、历史地名、机构、职官一律使用原名，在历史地名后括注今地名。对人物名称的称谓，直称其正名。对国名、地名、人名的译名，以新华社译名为准。

十五、所用资料，不随文脚注出处。所引文件名称可不记发文字号，重要引文及难以记入正文的重要内容，采用节后附或章后附的方式处理。

十六、统计数据，以内蒙古自治区统计局的数据为准。统计局没有的统计数据，可使用各专业部门的权威数据，但应注明。

十七、记述中尽量使用全称。使用简称时，在第一次全称后括注简称。

编 纂 说 明

一、《内蒙古自治区志·商业志》(以下简称《商业志》,是《内蒙古自治区志》的专业志。编纂的指导思想、体例要求和行文规则等,均执行内蒙古自治区地方志编委会办公室的统一规定和要求。

二、《商业志》由述、志、记、图、表、录组成,以志为主体。根据自治区商业的特点,经自治区地方志办公室同意,设综述、行业、市场、管理、教育、大事记和劳动模范、先进工作者名录、重要文件辑录、修志始末。其中,行业、市场、管理、教育设章、节、目,部分节目以下设子目。

三、《商业志》上限追溯到元时期,下限断至1990年。根据立足当代、详近略远、古为今用的原则,记述的重点是内蒙古自治区建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特别是实行改革开放时期商业的发展变化。其中,自治区商业厅(部、局)领导人名录、大事记和改革开放后新型商厦的建立发展情况,下延至1995年。

四、《商业志》根据内蒙古地区商业形成与发展的历史,以民族贸易为主线,突出内蒙古商业的民族特点、地区特点、时代特点。以体现内蒙古商业志的特色。

五、《商业志》的综述部分,全面概括叙述了内蒙古地区商业的形成和所经历的兴衰起伏,包含了其他章节不易反映的内容,以集中展示内蒙古商业发展变化的整体面貌。

六、《商业志》的行业章,分节记述了新中国成立前后形成的民族贸易、百货、纺织、五金交电化工、糖酒副食、肉类食品、蔬

菜、饮食服务、商办工业等9个行业的历史沿革、经营范围、经营特点，及其在发展自治区工农牧业生产和保障各族人民生产生活供应方面的情况。

七、《商业志》的市场章，分节记述了主要城市、工业区、牧业区、农业区、边境口岸等9个代表性市场的形成和发展情况。

八、《商业志》的管理章，根据新中国成立后建立的管理体系，分节记述了机构与体制、商品流转计划、财务会计、物价、劳动与工资、基本建设、仓储运输、企业管理等8个方面的管理职能、规章制度等。

九、《商业志》的教育章，分节记述了学历教育、在职教育、民族教育和内蒙古商业学校培养商业专业人才的情况。

十、《商业志》附表所列的统计数据，除企业内部的单项统计数据外，均系内蒙古自治区统计局发布的统计数据。

目 录

综 述.....	(1)
第一章 行 业	(35)
第一节 民族贸易	(36)
一、旅蒙商.....	(36)
(一)大盛魁	(36)
(二)“漠南商埠”多伦	(38)
(三)经棚的“三大帮”	(38)
(四)阿拉善的祥泰隆	(39)
(五)海拉尔的“八大家”	(40)
(六)包头的“蒙古行”	(41)
二、新型民族贸易.....	(42)
(一)内蒙古实业公司	(42)
(二)自治区成立后	(44)
(三)改革开放时期	(49)
三、“三项照顾”政策.....	(51)
(一)国家规定	(51)
(二)自治区实施情况	(52)
四、特需商品.....	(54)
(一)蒙古袍	(54)
(二)蒙古坎肩	(54)
(三)特需丝绸	(55)
(四)蒙古靴	(56)
(五)砖茶	(57)